

苍溪县陵江镇人民政府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苍溪县陵江镇人民政府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苍溪县陵江镇人民政府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苍溪县陵江镇人民政府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苍溪县陵江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职能简介

强化镇党委领导核心作用，充分发挥统筹协调各方、领导基层治理的功能，推动乡镇党委聚焦主责主业，集中精力抓党建、抓发展、抓治理、抓服务。加快乡镇政府职能转变，着力强化乡镇政府公共管理、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民生保障等基本职能，把工作重心聚焦到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营造良好发展环境、促进农民持续增收上来，推动其职能由“管理型”向“公共服务型”转变。

1. 党政综合与乡村振兴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宣传、机要、保密、档案、接待和后勤保障等机关正常运转和综合协调工作；负责印章管理、综合性文稿起草和公文审核、制发工作；负责拟订内部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目标绩效管理和内部督查督办；负责拟订乡村振兴战略工作方案并牵头组织实施；承担人大、政协联络有关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2. 党建工作办公室。负责思想政治建设、基层党组织建设、意识形态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负责统筹机关党建、村（社区）党建、“两新”组织党建、行业党建及其他隶属镇党委党组织建设的互联互通工作；负责机构编制、人事人才、老干部和关心下一代等工作；承担统战、台湾事务、侨务、民族宗教等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3.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交通管理办公室）。

负责统筹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承担执法信息统计、综合研判、流转督办等工作；负责集镇综合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监管工作；负责组织、协调和指导消防监督、水旱灾害、地质灾害和森林防灭火等工作，统筹协调自然灾害、安全生产和公共卫生类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负责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4. 社会事务办公室。负责拟订社会事业发展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发展农村社会福利事业，建立和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帮扶救助体系，负责村民自治、民主政治建设等工作；负责科技、教育、文化旅游体育、卫生健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民政、老龄、人民武装、退役军人、医疗保障、行政审批、人口生育、残疾等社会事务领域的管理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5. 经济发展办公室(生态环境保护办公室、项目管理办公室)。负责拟订本地区经济发展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产业结构优化，协调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负责辖区内重点经济建设项目相关工作；负责农业和农村经济、工业经济、民营经济、商务和经济合作、粮食和物资储备、水利、扶贫开发、移民、林业、统计、供销等领域的管理工作；负责辖区生态环境管理、治理、保护等相关工作；负责牵头组织项目规划编制、申报、实施等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6. 社会治理工作办公室。负责拟订社会综合治理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面依法治镇工作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负责规范性

文件合法性审查及备案、清理工作；负责综合网格建设、管理和维护工作；负责综治维稳、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协调、禁毒、防邪、社区矫正、司法调解、法律援助和基层平安建设等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7. 财政所（审计站）。负责本级政府财政预（决）算编制、预算执行管理、政府性收支管理、政府采购、固定资产管理、各项财政性资金使用和债权债务管理、村级财务监督管理等工作；负责管理和监督本镇行政事业单位财务活动，指导村级“三资”管理；负责对财政财务收支、经济管理和绩效情况、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情况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8. 村镇建设管理办公室。负责自然资源管理工作；负责村镇规划建设、农房审批等工作；负责村容镇貌、环境卫生、小区物业、老旧危楼等综合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重点项目的征地、拆迁、安置等工作；负责辖区内的房屋及市政工程的质量、安全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市政基础设施、农村道路建设和新村聚居点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9. 信访和群众工作办公室。负责受理人民群众来电来信来访，承办上级交办、转办的信访件；负责定期统计分析问题，及时报告重要信访情况，提出处置建议；参与调查、协调处理重要信访事项；配合基层派出所、司法所等部门做好社会稳控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10. 苍溪县陵江镇便民服务中心（苍溪县陵江镇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服务所、苍溪县陵江镇医疗保障服务站、苍溪县陵江镇退役军人服务站)。负责便民服务中心制度建设并组织实施；负责便民服务平台规范化建设及日常运行管理；负责依法下放的行政许可、公共服务等便民服务事项的进驻、受理、办理和公开等事务性工作；负责窗口工作人员的管理、培训和考核工作；负责受理便民服务来访、投诉工作；负责指导村（社区）便民服务代办站工作；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医疗保障、退役军人等各类政务和便民服务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11. 苍溪县陵江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苍溪县陵江镇农产品质量安全服务站、苍溪县陵江镇畜牧兽医站、苍溪县陵江镇林业站、苍溪县陵江镇水利站、苍溪县陵江镇猕猴桃产业发展服务站）。负责农业、畜牧、渔业、林业、水利等综合服务工作；承担农经、农业技术培训指导与应用推广、新型农用机械应用与推广、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业公共信息和农业技术宣传教育、农业设施管理维护、植物病虫害和动物疫病防治、屠宰检疫、林业资源和野生动植物保护、林木采伐、森林病虫害处置、森林防灭火、小型水利工程和病害水库整治、水资源保护和利用、水土保持的预防和水土流失的治理、防汛抗旱等各类涉农事务与服务工作；负责辖区内猕猴桃、雪梨、中药材、健康养殖等特色产业发展品种选育、技术指导、品牌保护和创建等服务性和事务性工作；负责农村产权交易有关事务性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12. 苍溪县陵江镇乡村建设和文化旅游服务中心。负责乡村振兴战略、乡村建设等事务工作；负责村镇基础设施建设、运行与维护等事务性工作；负责辖区内道路建设事务工作；负责教育、科技、思想教育宣传、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等服务工作；负责乡村文化旅游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等服务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13. 苍溪县陵江镇农民工服务中心（苍溪县陵江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负责农民工服务平台的管理，承担农民工信息的收集、录入、统计上报工作；负责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宣传、农民工技能培训和返乡就业创业工作；负责农民工维权、法律援助、劳动保障、社会生活等事务性和服务性工作；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维稳等相关事务工作，负责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的事务性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14. 苍溪县陵江镇环境卫生综合治理服务中心。负责辖区内环境卫生综合治理事务性工作；负责环卫基础设施建设、运行和维护等工作；负责推进农村公共厕所、户用卫生厕所改造等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事务性工作；负责开展群众性爱国卫生运动和健康教育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15.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3 年重点工作

2023 年，我镇将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县委、

县政府各项决策部署，以优化发展结构为主线，以深化改革发展为动力，全面提速“乡村振兴示范区·幸福美丽新陵江”建设步伐，主要抓好以下几项工作：

1. 大力抓好项目建设，积极培育新动能。紧紧围绕“项目为王”的理念，全力配合全县重大项目建设，从项目谋划到项目落实和推进，实行“一个产业、一套班子、一个方案、一抓到底”推进模式，凝聚合力优化项目服务，确保项目建设进入“快车道”。一是以解决县城区及周边蔬菜供应问题为目标，加快实施投资8900万元的太平、白观、玉坪、金垭等500亩设施蔬菜、1000亩露地蔬菜基地建设，保障县城区及周边群众菜篮子安全。二是积极争取对接中央专项资金支持产业融合发展项目，着力在产业基地、基础设施、人居环境整治、融合发展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和农村公共服务提升上更进一步。三是协调推进省道S411线和火车站连接线至花家坝大仑山道路建设，启动实施文焕沟流域水土保持项目、六槐供水站联通供水工程，积极争取2023年以工代赈项目。四是围绕油橄榄精深加工等开展产业链招商，扩大产品附加值。五是加快“规上企业”培育，抓好批零住餐规模个体户“个转企”工作，进一步增强工业经济整体实力和发展后劲。

2. 加速推进乡村振兴，提升农业农村发展水平。持续做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各项工作，深入实施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五大振兴”。一是完善防返贫致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压实帮扶单位、帮扶责任人责任，及时发现，精准帮扶，坚决防止返贫和新致贫。二是补短提升以水路电为重

点的农业基础设施，做大种植基地，做强肉牛羊养殖，做特水产基地，加快构建现代特色农业“3+3”产业体系陵江版本。三是做响做亮生态康养、乡村旅游两篇“大文章”，积极探索“农业+旅游”“文化+旅游”等产业融合发展模式，打造名副其实的“陵江名片”。四是全面推进垃圾、污水、厕所“三大革命”，推进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土地整治，美化村容村貌。

3. 注重保障民生福祉，打造幸福美丽家园。坚持以人为本、民生至上，进一步提升为民服务水平。一是常态化抓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全面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防控策略，巩固来之不易的疫情防控成果。二是坚持以群众需求为导向，加快教育、医疗、社会保障、就业等社会公共服务配套，实现城乡共建共享。三是完善农村基层卫生服务网络，完善巩固镇属医院达标升级，持续推进健康村（居）、健康家庭创建工作。四是突出抓好安全生产、法治建设、矛盾化解等工作，坚决遏制较大以上安全事故发生，稳妥推进重点群体和重点人员信访化解工作，全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五是实行低保动态化、规范化管理，做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落实养老保险、临时救助等综合社会保障政策，做好劳动保障、残疾人帮扶等工作。

4. 着力推进自身建设，不断提升发展水平。充分发挥党领导核心作用，突出抓好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和制度建设，打造人民满意政府。一是坚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组织好、开展好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系列活动，弘扬伟大建党精神，让“自信自强，守正创

新，踔厉奋发，勇毅前行”意识入脑入心践行。二是切实加强机关效能建设，持续强化基层干部队伍日常管理，抓好干部警示教育和干部作风纪律整顿，强化政务督查和绩效考核，突出“关键少数”，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三是坚持正确用人导向，坚持严管与厚爱相结合，选优配强基层干部队伍，强化培训提能，建立健全奖勤罚懒、容错纠错等激励机制，从严从实筑牢基层保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陵江镇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主要包括：苍溪县陵江镇人民政府机关。

第二部分

苍溪县陵江镇人民政府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601-苍溪县陵江镇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953.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00.9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其他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6.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89.9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3084.19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03.9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八、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4953.13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5935.76
八、上年结转	982.63		
收 入 总 计	5935.76	支 出 总 计	5935.76

备注：因数据取舍，本套部门公开表合计数据与分项数据加总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601-苍溪县陵江镇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收入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 计	5,935.76	982.63	4,953.13	
		5,935.76	982.63	4,953.13	
601001	苍溪县陵江镇人民政府	5,935.76	982.63	4,953.13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601-苍溪县陵江镇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5,935.76	2,898.03	3,037.73
					5,935.76	2,898.03	3,037.73
				苍溪县陵江镇人民政府	5,935.76	2,898.03	3,037.73
201	03	01	601001	行政运行	1,308.63	1,308.63	
201	03	02	60100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72.73		672.73
201	03	50	601001	事业运行	119.63	119.63	
208	05	05	601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3.32	253.32	
208	07	99	601001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50.05		50.05
208	21	02	601001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8.00		68.00
208	99	99	601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33		85.33
210	11	01	601001	行政单位医疗	89.97	89.97	
213	01	04	601001	事业运行	922.57	922.57	
213	01	19	601001	防灾救灾	25.00		25.00
213	05	04	601001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01.00		101.00
213	07	01	6010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483.00		483.00
213	07	05	601001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552.62		1,552.62
221	02	01	601001	住房公积金	203.92	203.92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601-苍溪县陵江镇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本年收入	4,953.13	一、本年支出	5,935.76	5,935.76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953.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00.99	2,100.99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982.63	公共安全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82.63	教育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6.70	456.70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89.97	89.97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3,084.19	3,084.19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203.92	203.9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601-苍溪县陵江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总计	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中央提前通知专项 转移支付等		上年结转安排			
科目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合计	项目支出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类	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5,935.76	4,660.15	4,660.15	2,814.70	1,845.45	292.98	292.98	982.63	982.63	83.33	899.30	
			5,935.76	4,660.15	4,660.15	2,814.70	1,845.45	292.98	292.98	982.63	982.63	83.33	899.30	
		苍溪县陵江 镇人民政府	5,935.76	4,660.15	4,660.15	2,814.70	1,845.45	292.98	292.98	982.63	982.63	83.33	899.30	
		工资福利支 出	2,834.84	2,751.67	2,751.67	2,563.17	188.50			83.17	83.17	83.17		
		基本工资	697.89	687.62	687.62	687.62				10.27	10.27	10.27		
		津贴补贴	412.82	412.82	412.82	412.82								
		奖金	655.90	586.87	586.87	586.87				69.03	69.03	69.03		
301	03	601001	年终一次性 奖金	22.19	22.19	22.19	22.19							
301	03	601001	基础绩效奖	515.21	446.18	446.18	446.18			69.03	69.03	69.03		
301	03	601001	年度绩效奖	118.50	118.50	118.50	118.50							
		绩效工资	274.81	274.81	274.81	274.8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0.23	258.85	258.85	258.85				1.38	1.38	1.38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2.71	91.95	91.95	91.95				0.75	0.75	0.75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01	15.86	15.86	15.86				0.15	0.15	0.15	
301	12	601001	失业保险	4.42	4.36	4.36	4.36				0.06	0.06	0.06	
301	12	601001	工伤保险	11.59	11.49	11.49	11.49				0.09	0.09	0.09	
			住房公积金	209.94	208.36	208.36	208.36				1.58	1.58	1.58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4.54	214.54	214.54	26.04	188.50						
301	99	601001	特岗教师和“三支一扶”	26.04	26.04	26.04	26.04							
301	99	601001	其他工资福利	188.50	188.50	188.50		188.5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4.72	806.48	806.48	218.18	588.30	292.98	292.98	135.25	135.25		135.25
			办公费	217.70	217.70	217.70	17.70	200.00						
			印刷费	125.00	125.00	125.00	5.00	120.00						
			水费	4.00	4.00	4.00	4.00							
			电费	9.00	9.00	9.00	9.00							
			邮电费	13.00	13.00	13.00	13.00							
			物业管理费	6.84	6.84	6.84	6.84							

			差旅费	42.00	42.00	42.00	42.00							
			维修（护） 费	6.96	6.96	6.96	6.96							
			租赁费	5.00	5.00	5.00	5.00							
			会议费	7.00	7.00	7.00	7.00							
			培训费	4.00	4.00	4.00	4.00							
			公务接待费	8.00	8.00	8.00	8.00							
			劳务费	84.70	84.70	84.70	4.70	80.00						
			工会经费	18.00	18.00	18.00	18.00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2.00	12.00	12.00	12.00							
			其他交通费 用	46.46	46.46	46.46	46.46							
			其他商品和 服务支出	625.05	196.82	196.82	8.52	188.30	292.98	292.98	135.25	135.25		135.25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1,282.21	1,102.00	1,102.00	33.35	1,068.65			180.21	180.21	0.16	180.05
			生活补助	1,089.71	1,089.55	1,089.55	33.30	1,056.25			0.16	0.16	0.16	
303	05	601001	职工遗属生 活困难补助	33.46	33.30	33.30	33.30				0.16	0.16	0.16	
303	05	601001	其他生活补 助	1,056.25	1,056.25	1,056.25		1,056.25						
			奖励金	0.05	0.05	0.05	0.05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25.00							25.00	25.00		25.0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7.45	12.40	12.40		12.40			155.05	155.05		155.05
303	99	601001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67.45	12.40	12.40		12.40			155.05	155.05		155.05
			资本性支出	584.00							584.00	584.00		584.00
			基础设施建设	513.00							513.00	513.00		513.00
			其他资本性支出	71.00							71.00	71.00		71.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601-苍溪县陵江镇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类	款	项						
					合 计	5,935.76	4,953.13	982.63
						5,935.76	4,953.13	982.63
					苍溪县陵江镇人民政府部门	5,935.76	4,953.13	982.63
201	03	01	601		行政运行	1,308.63	1,225.30	83.33
201	03	02	60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72.73	537.48	135.25
201	03	50	601		事业运行	119.63	119.63	
208	05	05	6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3.32	253.32	
208	07	99	601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50.05		50.05
208	21	02	601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8.00		68.00
208	99	99	6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33	48.33	37.00
210	11	01	601		行政单位医疗	89.97	89.97	
213	01	04	601		事业运行	922.57	922.57	
213	01	19	601		防灾救灾	25.00		25.00
213	05	04	601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01.00		101.00
213	07	01	6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483.00		483.00
213	07	05	601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552.62	1,552.62	
221	02	01	601		住房公积金	203.92	203.9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601-苍溪县陵江镇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 计	2,898.03	2,679.85	218.18
				2,898.03	2,679.85	218.18
		601001	苍溪县陵江镇人民政府	2,898.03	2,679.85	218.1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46.34	2,646.34	
301	01	30101	基本工资	697.89	697.89	
301	02	30102	津贴补贴	412.82	412.82	
301	03	30103	奖金	655.90	655.90	
301	03	3010301	年终一次性奖金	22.19	22.19	
301	03	3010303	基础绩效奖	515.21	515.21	
301	03	3010304	年度绩效奖	118.50	118.50	
301	07	30107	绩效工资	274.81	274.81	
301	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0.23	260.23	
301	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2.71	92.71	
301	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01	16.01	
301	12	3011201	失业保险	4.42	4.42	
301	12	3011202	工伤保险	11.59	11.59	
301	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9.94	209.94	
301	9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04	26.04	

301	99	3019905	特岗教师和“三支一扶”	26.04	26.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8.18		218.18
302	01	30201	办公费	17.70		17.70
302	02	30202	印刷费	5.00		5.00
302	05	30205	水费	4.00		4.00
302	06	30206	电费	9.00		9.00
302	07	30207	邮电费	13.00		13.00
302	09	30209	物业管理费	6.84		6.84
302	11	30211	差旅费	42.00		42.00
302	13	30213	维修（护）费	6.96		6.96
302	14	30214	租赁费	5.00		5.00
302	15	30215	会议费	7.00		7.00
302	16	30216	培训费	4.00		4.00
302	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8.00		8.00
302	26	30226	劳务费	4.70		4.70
302	28	30228	工会经费	18.00		18.00
302	3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		12.00
302	3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6.46		46.46
302	9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52		8.5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51	33.51	
303	05	30305	生活补助	33.46	33.46	
303	05	3030501	职工遗属生活困难补助	33.46	33.46	
303	09	30309	奖励金	0.05	0.05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601-苍溪县陵江镇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金额
类	款	项			
				合 计	3,037.73
					3,037.73
				苍溪县陵江镇人民政府	3,037.7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72.73
201	03	02	601001	陵江镇乡镇财力保障及公务租用车辆运行等补助	135.25
201	03	02	601001	陵江镇 2023 年春节系列活动资金	6.00
201	03	02	601001	陵江镇被撤并乡镇运行及基础设施建设补助	50.00
201	03	02	601001	陵江镇公共卫生服务特别服务岗及社工岗人员 财政补助	188.50
201	03	02	601001	陵江镇乡镇财力保障及公务租车运行补助 (2023)	292.98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50.05
208	07	99	601001	陵江镇就业创业补助资金（苍就函【2022】1 号）	21.95
208	07	99	601001	陵江镇社区就业创业信息员补助资金（预算大 本）	1.35
208	07	99	601001	陵江镇就业补助资金（预算大本）	26.75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8.00
208	21	02	601001	陵江镇 2022 年临时救助备用金	68.0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33
208	99	99	601001	陵江镇 2022 年临时救助备用金	37.00
208	99	99	601001	陵江镇 2022 年度离职村（社区）干部生活补助 及老党员关怀帮扶基金	48.33
				防灾救灾	25.00

213	01	19	601001	陵江镇 2022 年秋粮稳产及灾后农业生产恢复 (川财农〔2022〕104 号)	25.00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01.00
213	05	04	601001	陵江镇六河村五组塘堰维修整治项目(川财预 【2022】78 号)	31.00
213	05	04	601001	陵江镇红桥社区四组山坪塘维修整治项目(川 财预【2022】78 号)	20.00
213	05	04	601001	陵江镇红军渡社区一组道路建设项目(川财预 【2022】78 号)	20.00
213	05	04	601001	陵江镇灾损农业基础设施修复回水社区八组文 家垭聚集点山坪塘维修整治项目(苍财农【2022】 70 号)	15.00
213	05	04	601001	陵江镇灾损农业基础设施修复太平村水井湾堰 维修整治项目(苍财农【2022】70 号)	15.00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483.00
213	07	01	601001	陵江镇 2022 年美丽乡村奖补六河村建设项目 (川财农〔2021〕179 号)	300.00
213	07	01	601001	陵江镇 2022 年公益事业奖补九宝村五组道路 及蓄水池整治项目(川财农〔2021〕179 号)	20.00
213	07	01	601001	陵江镇东方村通组联网路建设(川财农〔2022〕 108 号)	38.00
213	07	01	601001	陵江镇武当社区一组道路建设(川财农〔2022〕 108 号)	30.00
213	07	01	601001	陵江镇文焕社区村道路排洪渠建设(川财农 〔2022〕108 号)	10.00
213	07	01	601001	陵江镇六河村二组道路建设(川财农〔2022〕108 号)	40.00
213	07	01	601001	陵江镇六河村五组道路加宽及产业基础设施建 设(川财农〔2022〕108 号)	30.00
213	07	01	601001	陵江镇回水社区八组文家垭山坪塘整治(川财 农〔2022〕108 号)	15.00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552.62
213	07	05	601001	陵江镇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2023)	537.30
213	07	05	601001	陵江镇村(社区)常职(专职)干部及小组组 长报酬待遇(2023)	1,015.32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601-苍溪县陵江镇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合 计	20.00		12.00		12.00	8.00
		20.00		12.00		12.00	8.00
601001	苍溪县陵江镇人民政府	20.00		12.00		12.00	8.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601-苍溪县陵江镇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空表说明：无此项内容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601-苍溪县陵江镇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空表说明：无此项内容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601-苍溪县陵江镇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空表说明：无此项内容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601-苍溪县陵江镇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601-苍溪县陵江镇人民政府部门		2,356.61									
601001-苍溪县陵江镇人民政府	日常定额公用经费	66.96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公务交通补贴	46.46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日常定额公用经费（事业）	104.76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陵江镇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2023）	537.30	保障村（社区）党组织正常运转，开展公共基础设施维护，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强化农村公共服务，促进乡村振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000-2000人的行政村数量	=	13	个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群众人居环境	≥	90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社区数量	=	20	个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00人以上的行政村数量	=	5	个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总额	≤	5373000	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社区数量	=	3	个	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幸福指数	≥	90	%	10		
601001-苍溪县陵江镇人民政府	陵江镇村（社区）专职（专职）干部及小组组长报酬待遇（2023）	1,015.32	每月按标准及时、准确发放干部报酬，让村（社区）工作者实实在在感受到政府的温暖和关怀，提高他们的生活质量，激发他们的工作热情。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社区个数	=	20	个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干部收入，提升干部积极性	≥	95	%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村（社区）干部满意度	≥	90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总额	≤	10153150	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个数	=	21	个	2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村（社区）人员配备的合理性	≥	95	%	10	

	陵江镇 2022年度 离职村(社区)干部生活补助及老党员关怀帮扶基金	48.33	及时发放村社区离职在职干部补助和老党员关怀基金,让他们享受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促进农村工作顺利开展,社会和谐稳定。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老党员关怀基金人数	=	106	人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离职生活补贴干部人数	=	214	人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老干部基本待遇,促进农村和谐稳定	≥	90	%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金额	≤	483340	元	20	
	陵江镇 2023年春节系列活动资金	6.00	用于陵江镇退役军人事务站建设及退役军人春节慰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标准	≤	500	元	2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次数	≤	3	次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总额	≤	60000	元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解决退役军人生活困难	≥	90	%	20				
	陵江镇被撤并乡镇运行及基础设施建设补助	50.00	新建道路0.27公里,排污管网1350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格化粪池	≥	56	平方米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排污管网	≥	1350	米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厕维修	≥	10	平方米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危房房顶治漏	≥	250	平方米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出行平均缩短时间	≥	0.5	小时	20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	500000	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整治道路	≥	270	米	10	

	陵江镇公共卫生服务特别服务岗及社工岗人员财政补助	188.50	全镇 29 个社工人员工资福利支出,保障社工人员正常开展各项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标准	=	65000	元/人年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总额	≤	1890000	元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工人数	=	29	人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社工人员待遇,促进工作积极性	≥	90	%	20	
	陵江镇乡镇财力保障及公务用车运行补助(2023)	292.98	增强基层政府“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的能力,保障基层政府实施公共管理,提供基本公共服务以及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各项民生政策的基本财力需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县乡人大代表活动及工作站经费	≤	97500	元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幸福指数	≥	90	%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力保障资金	≤	2407000	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务用车及运行补助	≤	77300	元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伙食团补助	≤	318000	元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总额	≤	2929800	元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5		

注：此表公开的为运转类、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目标空表说明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表

(2023 年度)

部门名称		苍溪县陵江镇人民政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大力抓好项目建设，积极培育新动能。	加快实施投资 8900 万元的太平、白观、玉坪、金垭等 500 亩设施蔬菜，1000 亩露地蔬菜基地建设，保障县城区及周边群众菜篮子安全；协调推进省道 S411 线和火车站连接线至花家坝大仑山道路建设；启动实施文焕沟流域水土保持项目，六槐供水站联通供水工程，积极争取 2023 年以工代赈项目。			
	加速推进乡村振兴，提升农业农村发展水平。	完善防返贫致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补短提升以水路电为重点的农业基础设施，做大种植基地，做强肉牛羊养殖，做特水产基地；做响做亮生态康养、乡村旅游两篇“大文章”；全面推进垃圾、污水、厕所“三大革命”推进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土地整治，美化村容村貌。			
	注重保障民生福祉，打造幸福美丽家园。	常态化抓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坚持以群众需求为导向，加快教育、医疗、社会保障、就业等社会公共服务配套实现城乡共建共享；完善从农村基层卫生服务网络；突出抓好安全生产、法治建设、矛盾化解等工作；实现低保动态化、规范化管理，落实养老保险、临时救助等综合社会保障政策。			
	着力推进自身建设，不断提升发展水平。	坚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任何“一岗双责”，切实加强机关效能建设，坚持正确用人导向，选优配齐基层干部队伍，强化培训提能，建立健全奖勤罚懒、容错纠错等激励机制，从严从实筑牢基层保障。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5,935.76	5,935.76	0.00
年度总体目标	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县委、县政府各项决策部署，以优化发展结构为主线，以深化改革发展为动力，全面提速“乡村振兴示范区、幸福美丽新陵江”建设步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政供养人员个数	=161 个	
			一级预算单位个数	=1 个	
		质量指标	干部能力提升	≥95%	
		时效指标	行政成本完成时间	=2023 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定性	
		可持续发展指标	促进经济健康持续发展	定性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支出	≤28147016 元	
			项目支出	≤21384290 元	
预算资金总额			≤49531306 元		

第三部分

苍溪县陵江镇人民政府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陵江镇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陵江镇 2023 年收支预算总数 5935.76 万元，比 2022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1097.8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和住房公积金的解缴基数调整、部门预算项目，以及上年结转等项目经费增加。

（一）收入预算情况

陵江镇 2023 年收入预算 5935.76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982.63 万元，占 16.55%；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953.13 万元，占 83.45%。

（二）支出预算情况

陵江镇 2023 年支出预算 5935.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98.03 万元，占 48.82%；项目支出 3037.73 万元，占 51.18%。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陵江镇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5935.76 万元，比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1330.13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和住房公积金的解缴基数调整、部门预算项目，以及上年结转等项目经费增加。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953.13 万元、上年

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82.63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00.9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6.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9.97 万元、农林水支出 3084.1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03.92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陵江镇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953.13 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730.5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和住房公积金的解缴基数调整、部门预算项目等项目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82.4 万元，占 3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1.65 万元，占 6.09%；卫生健康支出 89.97 万元，占 1.82%；农林水支出 2475.19 万元，占 49.97%；住房保障支出 203.92 万元，占 4.1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225.3 万元，主要用于：陵江镇机关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3 年预算数为 537.47 万元，

主要用于：陵江镇人民政府机关开展履行社会管理和提供基本公共服务职能需求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119.63万元，主要用于：陵江镇人民政府机关机关工勤编制人员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253.32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48.33万元，主要用于：对2022年享受离职村（社区）常职干部生活补助及老党员关怀帮扶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6.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89.97万元，主要用于：陵江镇人民政府机关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7.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922.57万元，主要用于：陵江镇未独立核算的事业单位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8. 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1552.62万元，主要用于：陵江镇对村（社区）常职（专职）干部和村民小组组长报酬待遇

以及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9.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203.92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陵江镇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898.0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679.8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离休费、住房公积金、福利费、工会经费、公务交通补贴等支出。

公用经费218.1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陵江镇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2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2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未安排预算，确需执行因公出国（境）任务和计划的，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按程序报批后安排经费。

（一）公务接待费较2022年预算下降20%。

2023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执行接待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用餐费等。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2022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2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2辆、其他乘用车0辆。

2023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执行中，确需购置公务用车的，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按程序报批后安排经费。

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 万元，用于 2 辆公务用车燃油、过路（桥）、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应急抢险、工作调研、乡村振兴等工作开展。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陵江镇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陵江镇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陵江镇下属陵江镇人民政府机关 1 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218.1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7.81 万元，增长 3.7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相应增加公用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陵江镇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陵江镇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定向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

大型设备。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陵江镇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8 个，涉及预算 4953.13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8 个，涉及预算 2596.52 万元；运转类项目 6 个，涉及预算 749.66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4 个，涉及预算 1606.95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陵江镇人民政府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四)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陵江镇人民政府机关用于开展履行社会管理和提供基本公共服务职能需求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项目支出。

(五)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陵江镇人民政府机关机关工勤人员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的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离职村(社区)干部生活补助及老党员关怀帮扶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八)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用于单位应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九）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指用于保障未独立核算的事业单位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用于保障对村（社区）常职（专职）干部和村民小组组长报酬待遇以及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十一）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陵江镇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